

民政部举行 2022 年第四季度例行新闻发布会

持续做好基本民生保障领域有关工作

■ 本报记者 李庆

10月26日,民政部举行2022年第四季度例行新闻发布会。民政部新闻发言人、办公厅(国际合作司)副主任贾维周主持发布会,并通报民政部2022年第三季度民政重点工作进展和第四季度相关工作安排。民政部养老服务司副司长李邦华、社会事务司二级巡视员杨宗涛出席发布会,解读民政部等十部门出台的《关于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并就社会事务领域有关问题答记者问。

持证社工总量达
92.9万人

记者从发布会了解到,2022年第三季度,民政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着力推进民政事业发展,服务经济社会大局。

在民生兜底保障方面,深入推进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强化因疫因灾遇困群众救助,为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增发一次性生活补贴,持续加大对未参保失业人员等困难群众的临时救助力度。截至9月底,各地累计为4436.5万困难群众增发一次性生活补贴83.6亿元。

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阶段性降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启动条件,将低保边缘人口纳入价格补贴范围,加大对困难群众物价补贴力度。6-9月,全国29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部分地区启动联动机制,惠及困难群众4852万人,支出资金13亿元。

在社会组织管理方面,建立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部际联席会议制度,组织召开深化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工作交流座谈会,持续开展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专项清理整治“回头看”,推动各级行业协会商会通过减免、降低、取消和缓缴收费等方式减轻企业负担约41.41亿元,社会团体分支(代表)机构专项整治行动基本完成。

持续开展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工作,公布2022年第二批8家涉嫌非法社会组织名单,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关停2022年第四批7家非法社会组织网站。

引导社会组织持续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6-8月,全国社会组织共面向高校毕业生发布招聘岗位约11.3万个,招聘高校毕业生8.5万余人,开展各类就业服务活动近1.4万场,推动11万余家会员单位发布招聘岗位约55万个。

推动社区社会组织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为平台,广泛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

在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方面,民政部部署开展全国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综合调研,推动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落地见效。

报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规范村级组织工作事务、机制牌子和证明事项的意见》,针对解决村级组织行政事务多、机制牌子多、不合理证明事项多等问题,提出8项主要工作任务和3项组织实施方面的具体措施。

组织召开全国社区建设部际联席会议第五次全体会议,要求各成员单位以贯彻实施《“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为主线,做好2022年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各项工作。

实施高校毕业生到城乡社区就业专项计划,拓展高校毕业生社区就业渠道。据统计,截至9月底,全国共发布城市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岗位11.46万个,其中3.89万个岗位定向招聘高校毕业生。

此外,民政部还启动了第二批基层治理创新典型案例征集工作,挖掘总结各地基层治理实践创新经验做法。

在区划地名管理服务方面,民政部举办了全国民政系统(地名行政主管部门)《地名管理条例》视频培训班,指导各地准确把握《条例》精神,推进新时代地名工作高质量发展。

开展13条省级行政区域界线实地检查,推进部分省界界桩更换。

实施“深化乡村地名服务点亮美好家园”试点活动,指导开展乡村地名命名设标、地名采集上图、特色资源宣传推广、地名信息服务应用,推动提升乡村地名管理服务能力,助力乡村振兴。

指导各地稳妥有序推进地名信息采集更新,进一步优化完善国家地名信息库功能。

在社会事务方面,民政部举办全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培训班,推动提升基层救助管理工作能力。

同时,民政部持续推动残疾人两项补贴“跨省通办”“全程网办”等措施落实落地。截至9月底,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已分别惠及困难残疾人1176.4万人、重度残疾人1534.8万人,受理全国两项补贴“跨省通办”申

请1386例,“全程网办”申请10424例。

指导22个地区开展第二批康复辅助器具产业综合创新试点,推动15个省份建立基本型康复辅助器具配置补贴制度,惠及870万人。

在养老服务方面,民政部会同财政部开展2022年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安排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11亿元,支持42个地区为经济困难的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提供居家上门服务。

据介绍,民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印发《关于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的指导意见》《养老托育服务业纾困扶持若干政策措施》《关于推动城市居住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的通知》等政策文件。

持续推进打击整治养老服务诈骗工作,巩固深化养老服务领域专项行动的整治效果。

在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方面,民政部持续落实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制度。截至9月底,全国共有15.9万名孤儿、35.1万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国家基本生活保障范围。

不断优化儿童福利机构布局,全国儿童福利机构已由2020年底的1217家优化为目前的916家,机构养育、医疗、康复、教育、社会工作一体化发展水平稳步提高。

指导各地加快推进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工作站)建设,不断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

持续开展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信息精准化管理专项排查,有序推动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创建评估验收工作。

在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方面,指导各地做好第七个“中华慈善日”有关工作,引导社会公众广泛参与慈善实践。持续开展2021年度慈善组织(基金会)年报年检工作,指导各地加强基金会规范管理,推进慈善组织信息公开。

完成2022年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阅卷工作,全国持证社会工作者总量达92.9万人。召开2022年乡镇(街道)社工站年中推进会,全国已建成乡镇(街道)社工站2.5万余个。

举办志愿服务培训班,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指

导四川、辽宁等地做好民政领域抗震救灾、防汛救灾等工作。

引导支持 公益慈善事业发展

记者了解到,民政部第四季度相关工作安排将围绕以下四个方面展开:

一是切实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贯彻。对标对表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开展民政工作前瞻性、战略性、系统性研究,进一步明确今后一个时期民政工作的职责使命、目标方向、思路任务、主要举措。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同加强政治建设、贯彻中央决策部署、深化中央巡视整改、落实全年重点工作任务、谋划部署明年民政工作结合起来,推进学习贯彻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二是要持续做好基本民生保障领域有关工作。落实向困难群众阶段性发放生活补助相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加强政策衔接和数据比对,确保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督促指导各地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救助范围,科学制定低保标准和低保收入财产准入条件,落实“单人保”等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社会救助信息共享和数据比对管理办法,拓展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应用,加强部门间数据共享。全面推进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区域中心站试点工作。加快发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联合相关部门开展“精康融合行动”。印发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精准管理指导意见》,推动全面建立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研究制定儿童福利机构管理服务相关措施,推动出台加快构建基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网络的政策文件。深入推进全国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创建,做好全国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县(区、市、旗)命名大会的筹备工作。组织开展全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联合督查。继续做好慈善组织(基金会)规范管理和培育发展工作,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

三是持续做好基层社会治理领域有关工作。继续开展社会服务机构非营利监管等专项行动,继续做好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专项清理整治“回头看”工作。

抓好2022年中央财政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项目实施。继续做好全国性社会组织违法违规查处,常态化推进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工作。持续贯彻落实《关于规范村级组织工作事务、机制牌子和证明事项的意见》,为基层减负赋能增效。做好全国城乡社区治理专项表彰和第二批基层治理创新典型案例评审发布工作。深入组织实施“新时代新社区新生活”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增强社区为民便民安民功能。部署乡镇(街道)社工站中期评估,做好2022年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补考工作。推动社区与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五社联动”服务机制创新开展。

四是持续做好基本社会服务领域有关工作。继续推进《地名管理条例》贯彻落实,做好配套制度规范制定修订工作。完成年度省级行政区划界线联合检查。深入推进乡村地名服务试点活动,持续加强国家地名信息库数据采集更新和系统优化完善工作。进一步推动加快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深化殡葬习俗改革。扎实推进婚姻登记信息化建设和婚姻领域移风易俗。召开全国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推进暨养老服务工作表彰电视电话会议,表彰全国养老服务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落实养老服务业纾困扶持政策,支持养老机构发展。深入开展打击整治养老服务诈骗专项行动,推动形成加强养老机构非法集资防范化解长效机制。组织实施2022年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做好2021年项目成果验收工作。

部署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 探访关爱服务

李邦华介绍,《意见》在探访关爱服务方面作出了制度性安排,着力化解独居、空巢、留守、失能、重残、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特殊困难老年人的居家养老安全风险,更好满足基本养老服务需求。

李邦华表示,各地要结合实际确定探访关爱服务对象和内容,在总体部署下因地制宜建立制度。其次,要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摸底排查工作,精准到村(居)、到户、到人,确保找到人、找准人。(下转04版)